

臺中市立后里幼兒園 114 學年度第 1 階段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簡章

一、依據：

- (一) 特殊教育法。
- (二)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殊教育班班級與專責單位設置及人員進用辦法。
- (三)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14 年 8 月 27 日中市教特字第 1140080299 號函。
- (四) 臺中市立后里幼兒園時薪制特教學生助理人員薪資及考核要點。

二、報名資格與條件：

- (一) 具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或同等學力資格，或符合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所定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之資格。
- (二) 任職前取得 3 個月內警察刑事紀錄證明。

三、進用名額：2 名

四、聘用期間：自 114 年 9 月 11 日起至 115 年 1 月 31 日止。

五、工作地點：臺中市立后里幼兒園暨所屬各分班

六、工作內容：

- (一) 協助本園身心障礙學生在校生活及參與教學活動時的人身安全。
- (二) 各項服務內容紀錄以電腦輸入建檔。

七、薪給：依臺中市立后里幼兒園時薪制特教學生助理人員薪資及考核要點第三點及第四點辦理〔不得低於依勞動部規定之基本工資時薪（114 年度每小時基本工資 190 元計）〕。

八、錄取標準：

- (一) 書面審查及面試 10 分鐘。
- (二) 應徵資料恕不退還(如須退還報名文件者，請附貼足郵資之回郵信封)。經錄取者，由本園通知當事人，並依規定辦理僱用手續，未獲錄取者不另行通知。本項甄審均由本園就應徵人員中擇優遞補，惟應徵人員均不適當時，本園得予從缺。

九、甄選時間、地點：

- (一) 時間：114 年 9 月 10 日
- (二) 地點：臺中市立后里幼兒園(臺中市后里區三光路 95 號)

十、報名方式(請檢具下列證件並以 A4 紙張大小裝訂)：

- (一) 報名表(如附件)
- (二)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三)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 (四) 3 個月內警察刑事紀錄證明
- (五) 切結書(如附件)
- (六) 其他相關經歷證明文件或證照
- (七) 收件期限自即日起至 114 年 9 月 8 日下午 5 時前送達或寄達(請自行預留郵遞時間)臺中市立后里幼兒園辦公室(臺中市后里區三光路 95 號)，信封上請註明「應徵 114 學年度第 1 階段特教學生助理人員」，

逾期不予受理。

- (八) 上述應徵資料格式不符或資料不全者恕不受理；另所提供資料如有不實者，一切後果由當事人自行負責。本甄選將以電話回覆符合資格人員並採擇優面試，資格不合或未獲錄取者不另行通知，聯絡電話：

04-25579233 分機 26 張小姐。